

我家阳台那根晾衣绳,每年七夕都比平常热闹些。

母亲踩着板凳往上搭衣架,竹竿举得老高,父亲那件洗得发蓝的褂子在风里晃,“你看这领口”,她扭头冲厨房喊,“又磨破了,晚上得缝两针。”

父亲正蹲灶台前择豆角,掐得“咔嚓”响。“缝它干啥,明儿赶集再扯块布做新的。”父亲头也不抬地说道。母亲从阳台探出头,手里还攥着个塑料衣架,“就你大方!新三年旧三年,缝缝补补又三年,忘了这话了?”父亲嘿嘿笑,把择好的豆角往盆里扔,水花溅得满脸都是。

这样的拌嘴,打我记事起,每个七夕都得上演。别家过七夕是玫瑰巧克力,我家是缝补的衣裳,择净的青菜,顶多加碗母亲煮的红豆汤,说“牛郎织女喝了,能多待会儿”。

初中那年,我迷上同桌送的进口巧克力,金闪闪的糖纸,印着洋文。七夕晚上,见父母在院里小马扎上坐着,就着月光分吃一块绿豆糕。父亲掰了大半给母亲,自己嘴里那块还没咽,含混着说:“明

晾衣绳上的风景

□刘建峰

儿去镇上,给你买那啥……年轻人吃的糖。”母亲把绿豆糕往他嘴边送,“吃你的吧,我不爱甜的。”可我瞅得清楚,她偷偷把掉在衣襟上的糕渣,一点一点拈起来塞进嘴里。

第二天,父亲真拎回一袋水果糖,橘子味的,透明糖纸包着,太阳底下直晃眼。母亲嘴上嗔怪他乱花钱,做饭时却将我书包塞两颗,又往父亲工具箱里塞两颗。

母亲的针线筐箩里,总躺着团红棉线。她说七夕用红棉线缝东西,织女会保佑家里人。有年父亲在工地摔了腿,母亲守在病床前给他缝磨破的袜子,红棉线在指尖绕来绕去,针脚歪歪扭扭。“你看你,”父亲想抬手帮她,疼得龇牙,

“线都绕成团了。”母亲眼圈红了,把袜子往床边一扔:“都怪我,今年忘了挂红绳。”父亲扯过她的手按在自己手心里:“不怪你,是我自己不小心。等我好了,还跟你去摘棉花。”

父亲的腿好利索了,真陪母亲去了棉花地。秋阳把棉花秆晒得发烫,母亲摘棉花的手飞快,父亲跟在后面捡棉桃,时不时直腰给她递口水。风掀起母亲的头巾,露出鬓角的白头发,父亲伸手帮她系好,指尖蹭过她脸颊,还像年轻时那样柔情。

今年七夕前,母亲关节炎犯了,蹲地上择菜费劲。父亲就搬个小板凳坐她旁边。豆角被他掐得长短不齐,母亲在一旁叹气:“你这哪是择菜,是给豆角‘截肢’呢。”父亲也不恼,把择坏的往自己嘴里

塞:“我吃,我吃还不行?”逗得母亲笑出了眼泪。

晚饭是红豆汤配烙饼,母亲往父亲碗里多舀两勺红豆:“多吃点,补补。”父亲扒拉着碗,忽然说:“明儿赶集,给你买块花布,做件新褂子。”母亲抬头瞪他:“又乱花钱……不过,要那块蓝底带小碎花的。”父亲笑得假牙差点脱落:“早记下了。”

饭后我去收衣服,见父母的衣裳并排挂在绳上,蓝布褂子挨着碎花衬衫,风一吹,布料贴在一起,像两个依偎着的人。晾衣绳上还搭着条红棉线,母亲早上挂上的,在夕阳里晃啊晃,倒比天上的彩虹好看。

原来最好的七夕,从不在银河里,在晾衣绳的褶皱里,在择坏的豆角里,在母亲递过来的那勺红豆汤里。就像父亲说的:“牛郎织女一年见一回,哪有咱天天在一块儿实在。”微风轻拂,带着洗衣粉的清香,我忽然觉得,父母的爱情就像这晾衣绳上的衣裳,看着普通,却带着太阳的温度和日子的重量。



“轻罗小扇扑流萤,卧看牵牛织女星。”七夕之际,当我们抬头仰望星空时,父母的爱情正藏在发黄的相片里、日常的拌嘴里、岁月的默契里……没有惊天动地,没有海誓山盟,他们把七夕过成了每个相濡以沫的朝夕。

携手与共的扶持

□许海利

从我记事起,感觉父母就像一对天生冤家,每天一小吵,三天一大吵,“战争”从未停歇过。在他们之间,似乎看不到丝毫爱情。

父亲性格耿直,脾气暴躁;母亲憨厚老实,软弱可欺。生活中遇到不顺心的事,父亲就会冲母亲发脾气。年幼的我在父母“战火纷飞”的争吵中,除了害怕,就是无奈。

记忆中,秋收时节剥苞米时,父母发生了争吵,气急败坏的父亲顺手抄起一个苞米就砸向母亲,正好砸中母亲的牙齿,当时鲜血直往外流。看着满嘴是血的母亲,父亲感觉还不出气,竟冲上前追着打,幸亏邻居及时赶来,制止了父亲的暴行。

事后,母亲几天都不能进食。一向逆来顺受的母受够了父亲的暴力,像一个受尽委屈的孩子坐在床上嚎啕大哭,直至声嘶力竭。两天后,母亲去了外婆家,扬言要和父亲离婚。这次父亲吓坏了,几次三番登门去请,都吃了“闭门羹”。这下他傻眼了,就让我去请母亲。当时我刚懂点事,抱着母亲的腿,祈求她原谅父亲。母亲看着年幼的我,含泪回到了家里。

父亲的脾气原本并不这么坏,母亲说刚结婚那几年,她和父亲也非常恩爱幸福,一次意外事故导致父亲脾气变坏了。

一天,父亲给村里一户人家帮忙盖房子,扎架子的绳子突然崩断,他从五米多高的架子跌到地上,造成双脚粉碎性骨折,落下终身残疾。父亲是家里的顶梁柱,受伤后不能挣钱养家,反而花了许多医疗费。而那户人家却千方百计推脱责任,最后连医药费都拒付,父亲多次拄着双拐上门讨要说法,但对方不是躲就是藏。不懂法律的父亲想用拳头解决问题,非但没拿到一分钱,反倒惹了一肚子气,无奈只好放弃索赔打算,自认倒霉。可这次事故后,一碰上刮风下雨,父亲的脚就如同针刺痛难受,再加上心中窝着一口闷气,导致脾气越来越暴躁,连他自己都控制不住。

时光荏苒,岁月蹉跎,父母在吵吵闹闹中度过了大半辈子。这几年,面对孝顺的儿媳、乖巧的孙子,父亲的心态渐渐平和,闷藏在心中多年的怨气慢慢消散。尽管脚伤每日折磨着他,但他都会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,把涌上心头的火强行压下去。他对母亲更是体贴入微,遇事百依百顺,好像要弥补那些年让母亲遭受的委屈。

母亲患有骨质增生症,连门都出不了,父亲经常帮她洗脚,做按摩,有时白天还会围上围裙,配合母亲做饭,一个主厨,一个打下手,在锅碗瓢盆的交响曲中,做可口饭菜,与家人共享。闲暇时,他们还会像城里人一样手挽着手,互相搀扶着到大街上、公园里散步。当年那些吵闹的日子不见了踪影,只剩下相处的默契与温馨。

曾以为父母之间没有爱情,吵嚷一辈子实在可悲,蓦然回首却发现,父母的爱情历经风雨,穿过岁月沧桑,渐渐在挫折和磨难中升华,拥有了比爱情更珍贵的亲情。在人生的晚年,他们的爱情虽然缺少了激情与浪漫,但这种携手与共的扶持和心心相印的温暖,就如同一杯浓茶,苦尽甘来,口留余香。

父母的爱情故事,是最老派的,含蓄而温暖,热烈而节制,像一股永不枯竭的溪流,在时间里绵延。

家里清东西,发现了许多旧相片,一张半身照里,父亲母亲穿着同款白衬衫,两人的头都稍稍向对方倾斜,紧紧靠在一起,十分有爱。我半开玩笑地跟母亲说,他们穿的是情侣装,母亲笑着说,那时她配了一条包臀裙,父亲穿的应该是西裤,但是不记得什么时候照的了,只记得照片里她戴的耳环是结婚后买的。结婚时,父亲刚创

喜欢那件在北京国营商场买的深蓝色印花衬衫,好搭配,也时尚,她经常穿,以至于穿烂了也舍不得丢。她一直想再买一件类似颜色的衣服,只是这么多年也没找到。

父亲一直记得带母亲到处旅游的日子,他看到我翻出的这张合照,一下子就想起是接待生意合伙人时拍的。父亲做生意出差时,经常带着母亲去安徽、江苏玩。父亲说,连云港那边有许多好吃的海鲜,新鲜可口,他们一路坐车一路玩。途经安徽时,母亲在那里住了几日,因为她很喜

永不枯竭的溪流

□刘平安

业,说等有钱了一定要给她买一副金耳环、金戒指。后来有一天晚上,父亲在床上跟她说,天亮就带她去买金器。母亲在金店里挑了很久,父亲也在选,最后母亲挑了一对有吊坠的耳环、两只大金戒指。从那以后,家里每次有客人来,母亲都会戴着那对耳环。

母亲说,父亲以前还是很浪漫的,谈恋爱时,喜欢看电影。看电影前,父亲会带着母亲买各种各样的小零食,边看电影边吃零食;看完电影再去吃个夜宵,每次都会问母亲好不好看,母亲总是回答好看。天晚了,父亲就送母亲回家。

婚后,父亲出差都会带许多礼物回家,母亲最

欢那里的风景,山山水水,非常漂亮。临走前一晚,父亲拉着母亲的手,说要带她去看烟花,母亲说那晚的烟花很漂亮,放了很久。夜色里,父亲紧紧牵着母亲的手,水声潺潺,微风徐徐。她依稀记得李白诗中的桃花潭就在不远处,桃花潭见证了李白与汪伦真挚的友谊,也见证了一对平凡夫妻质朴的情感。

他们也喜欢跳迪斯科舞,只是害羞不敢在外人面前跳。父亲把舞步全忘了,母亲还在我面前扭了几下,我们笑得合不拢嘴……

我想,父母的爱情是淡淡的,却很安稳,能够从容面对人生的风雨,享受平凡生活的美好。



“那时你爸穷得叮当响。”妈妈择着菜说。“那为啥还嫁?”我追问。她指尖的水珠滴进竹篮,“缘分咧”,尾音被风里的柴火香揉得软乎乎的。

小时候我不懂缘分是啥,只记得爸爸一回家就帮着妈妈干这干那,生活平淡和乐。

我读小学三年级时,爸爸患了坐骨神经痛,经常疼得直不起腰,走路一瘸一拐的。一到下半夜就听到爸爸发出“嘶嘶”的抽气声,像针一样扎在寂静的夜里。吃了各种药都不见好,妈妈只得用药酒天天给爸爸敷腿,久而久之,她的手指都被染成了淡黄色,身上有一股药酒味。爸爸常打趣说,只要闻到妈妈身上的药酒味,疼痛就不敢上身。后来,爸爸吃了“坐骨神经痛丸”,腿痛得到了缓解。

“光吃药可不行,还得多走动。”妈妈每天傍晚都牵着爸爸去散步。厂区内总能看到他俩一前一后的身影,宛若两根相依的老藤,他们也成了厂里的“模范夫妻”。

16岁那年中秋,因买不到当天的票,我第二天才回到家。一进门,爸爸就耷拉着脸,“昨晚你妈热了三回菜,饿着肚子等你,不回来也不知道打个电话。”我扭头看见妈妈站在厨房门口,围裙还挂在身上,手里端的扣肉还冒着热气,“吃饭吧,特地给你留的。”她说话时嘴角翘着。那天晚饭,爸爸一直等到妈妈忙完上桌吃饭,他才动筷。他们一向如此,就像老座钟的两个钟摆,你推着我,我跟着你,在岁月里荡出最安稳的声响。

原以为日子会慢慢悠悠过去,直到我大四那年冬天,妈妈突然在菜园晕倒,诊断是脑血栓。医生举着片子说血管堵了三分之二,让我们有心理准备。爸爸攥着病危通知书的手抖得厉害,指间那根烟卷被捏得粉碎,烟草末簌簌往下掉。“用最好的药”,他沙哑的声音像砂纸磨木头,颤颤巍巍地从褪色的帆布包里掏出三沓钱摆在医生面前,每一沓都用橡皮筋勒得死紧。后来医生开了进口药,一支五百块。

妈妈醒过来那天,爸爸正在给她擦手。阳光从窗户斜照进来,照见他鬓角的白霜和妈妈无名指上那圈浅浅的戒痕——那是他们结婚多年后,爸爸用半个月工资打的银戒指。

爸妈的爱情,是砖头搭起的灶台,是深夜里敷腿的药酒,是二十多年没断过的林荫道散步。原来最好的缘分,不是初见时的怦然心动,而是把“熬过去”三个字,过成了一辈子的寻常。

最好的缘分

□翁秋珍



我们的节日